

法務部矯正署臺中監獄 函

地址：40852臺中市南屯區培德路9號
承辦人：林勇志
電話：04-23891296*111
電子信箱：tcby6371@mail.moj.gov.tw

受文者：教育部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9月5日
發文字號：中監總字第1111501394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六 (A11040500F_11115013940A4D_ATTCH1.pdf、
A11040500F_11115013940A4D_ATTCH2.pdf)

主旨：本監現有駕駛1名，請惠予協助徵求貴機關現職人員（駕駛），如有意願調任本監服務者，請依說明事項辦理，請查照轉知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旨揭人員應為中央機關現職人員。
- 二、有意願移撥者，即日起至111年9月30日前（郵戳為憑），備妥下列文件逕送或以掛號郵寄至本監總務科參加甄選報名：
 - （一）履歷表。
 - （二）最近3年考績通知書影本。
 - （三）國民身分證（正反面）影本。
 - （四）最高學歷證書影本。
- 三、本監依規定辦理甄試（日期另行通知），擇優錄取所需名額，駕駛備取1名。逾期、資格不符及非現職人員，恕不另行通知及退件。
- 四、經甄選錄取人員，由雙方機關依規定辦理移撥手續，並依



本監通知日期到職任用。

五、薪資待遇：駕駛工餉薪點90~170（月支報酬新台幣：26,700~35,770元）；加班費均核實計算發給。

六、詳請可另洽行政院人事總處事求人網站公告內容。

七、檢附甄選簡章及履歷表各1份(如附件)。

正本：中央機關學校

副本：



裝

訂

線

